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咸宁市滨湖港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项目名称）咸宁市滨湖港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ZX-202407SZ-528001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咸宁市滨湖港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项目名称）已由咸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咸宁市滨湖港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咸发改审批(2024)81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和地方配套，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招标人为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联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咸宁市滨湖港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咸宁市滨湖港片区；建设规模：新建市政污水管线 0.914km，管径 DN400~DN500，改造混错接点 112 处，新建其中雨水管线 0.347km，污水管线排水管线 1.052km，0.705km，管径 DN300~DN800，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规模 3 000t/d，整治合流排口、雨污水排口 2 处，整治小微水体 2 处，修复排水管线 2.904km，管径 DN300~DN1200，管线清淤约 6.773km，清淤量约 500m，地块雨污分流改造总面积约 34 .9ha。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等）及相关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2）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或具备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3）投标人近五年至少有一项投资额不少于 1 亿元或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 万元的类似

市政工程设计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4）拟投入所有工作人员需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社保凭证；（5）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一年（2023年度）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6）投标人信誉要求：①未被责令停业；②未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③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④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⑤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在不良行为公布期内。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无在公示的失信惩戒信息（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情况。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_____。

3.4 其它：本项目预算 118.86 万元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4年07月06日 00时00分 至 2024年07月12日 23时59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年07月26日 09时3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